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瑱瑜
電話：03-8222944
傳真：03-8222605
電子信箱：toto831014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政行字第11101192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有關新版「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」將於111年7月6日正式上線乙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申報義務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1年6月14日法廉字第111050031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法務部於98年開發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迄今已逾10年，為因應網路潮流及使用者之習慣，提供公職人員更友善之申報介面，提升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之便利性，法務部遂進行旨揭系統再造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旨揭系統使用對象及功能分別說明如下：
 - (一)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」：提供5萬餘位申報人使用（含法務部及監察院），包含定期申報授權、定期申報、就到職申報、卸離職申報、更正申報等。
 - (二)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後台管理系統」：提供各機關政風單位辦理定期申報授權管理、實質審查抽籤、申報人基本資料維護、申報人申報資料維護、實質審核作業等。

111/06/15



四、為確保旨揭系統上線作業順利，使新舊系統間資料轉換正確無誤，相關作業期程如下：

(一)旨揭系統網址：

- 1、前臺(申報人端)：<https://pdps.nat.gov.tw/>。
- 2、後臺(管理者端)：<https://pdps.nat.gov.tw/PdpsCli/BackStage/PDIS/Login>。

(二)正式上線時間：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上午8時。

(三)現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(含法務部版及監察院版)停機事宜：

- 1、為將現行系統之申報人基本資料、申報資料及授權資料等完整正確移轉至旨揭系統，爰訂於111年7月2日(星期六)起至111年7月5日(星期二)止，暫停現行申報系統之運作，法務部亦將於現行申報網站事先公告停機時間，以維護申報人申報權益。
- 2、請各機關政風機構及兼辦政風業務人員轉知所屬申報人停機時間，以維護申報人申報權益。

(四)現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(含法務部版及監察院版)下架時間：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旨揭系統正式上線時同步下架現行申報系統。

五、為利申報人及受理申報單位儘速熟稔操作介面，本府政風處亦將規畫辦理新系統宣導說明會，屆時請各機關(學校)派員參訓；另法務部業提供旨揭系統操作說明於法務部廉政署網站/防貪業務專區/財產申報/業務宣導項下供下載參閱。

六、鑒於未設置政風機構之各縣(市)議會及各鄉(鎮、市)民代

表會，近年來陸續使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進行授權申報及實質審查，並逕向法務部廉政署申請系統使用帳號，為有效管理各縣(市)議會及各鄉(鎮、市)民代表會系統使用帳號，旨揭系統上線後，各縣(市)議會之系統使用帳號申請及維護仍由法務部廉政署辦理，至於各鄉(鎮、市)民代表會帳號申請及維護則由各縣(市)政府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辦公室、本府副縣長辦公室、本府秘書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(本府政風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



裝

訂



線